



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明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6,335,00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822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徐素梅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明超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慎重考虑，为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苟花堂：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6,335,00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苟花堂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7 日